**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

**111年約僱人員(管理員職務代理人)甄選簡章**

1. 依據：「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辦理。
2. 職稱：約僱人員(管理員職務代理人)**(具有身心障礙手冊)**。
3. 甄選名額：正取1名，得擇優備取若干名。
4. 待遇月薪：依「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聘（僱）職務代理人核支報酬薪點原則」三等220薪點支給，每月新台幣28,534元。
5. 僱用期間：自實際到職日起至111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報到前1日止，惟如考試及格分發人員逾期未報到，仍應於公布分配結果後第11日解僱，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6. 工作地點：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704臺南市北區文賢一路2號）
7. 公告方式及簡章：自111年2月11日（星期五）至111年2月16日（星期三）止登載於下列網站：

(一) 本校網站：https://www.whjh.tn.edu.tw/

(二) 本府人事處徵才公告網站：

 https://personnel.tainan.gov.tw/listRecruit.aspx?nsub=K0A420

1. 報名資格：
2. **具有身心障礙手冊**。
3. 高中職(含)以上畢業。
4. 品德良好、工作態度主動積極，具服務熱枕，有責任感及團隊合作精神，願配合校務工作者。
5. 具電腦基本能力(WORD 、EXCEL、網路等)。
6.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迴避任用及不得任用及之情事。
7. 工作項目：
8. 辦理新舊生入學及註冊事宜及學生各項表冊之造報。
9. 辦理在學生及畢業學生之成績登錄繕發等事項。
10. 辦理學生轉學、休學、輟學、畢業有關事宜暨填發成績單及學籍資料之更正異動等事項。
11. 協助教務處各組相關業務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12. 報名方式：親自或通訊報名，**111年2月16日(星期三)下午17:00前**親自送達或掛號寄達至本校人事室。(以郵戳為憑，逾時視同無效，不予受理），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管理員職務代理人)」。請檢具下列證明文件，以A4紙張影印並以迴紋針固定於左上角，並於甄試當日攜帶正本供驗。
13. 報名表、切結書及自傳，請自本校網頁最新消息(網址：<https://www.whjh.tn.edu.tw/>)下載甄選簡章
14. 身障手冊證明正反面影本
15.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1. 其他證書或經歷證明(若無免附)

不符合資格者恕不退件，符合參加面試資格人員名單，**110年2月18日(星期五)下午17:00前**在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公告。

1. 甄試日期及方式：

(一)甄試日期：111年2月22日(星期二上午09:00前，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視同缺考。（疫情若持續三級警戒改採視訊面試，將另行公告於本校網頁）

(二)甄選方式：以面試為原則，必要時得進行電腦實作。

1. 甄選結果：正取及備取人員名單於甄選結束後一週內在本校網站公告。惟參加甄選人員條件或成績均未達錄取標準時，得予從缺。
2. 錄取人員應依規定日期辦理報到簽約並於到職後一個月內繳交公立醫療院所健康檢查表(含胸部x光)，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候補期間3個月。
3.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如有補充事項，隨時公布於本校網站。
4. 聯絡方式：

(一)郵寄地址：704011臺南市北區文賢一路2號「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人事室」收。

(二)聯絡電話及聯絡人：06-2587571轉113人事室蔡主任。

**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約僱人員(管理員職務代理人)甄選報名表**

附件1

甄選職務：約僱人員(管理員職務代理人)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別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最近1年2吋脫帽半身照片 |
| 身分證字號 |  | 連絡電話 | （O）：（H）：手機： |
| 婚姻 | □已婚 □未婚 |
| 電子郵件信箱 |  |
| 通訊地址 |  |
| 最高學歷 | □高中(職) □學士 □碩士 （請勾選） |
| 校名： 系（所、組）：修業起訖年月： 年 月至 年 月 |
| 經歷(含最近一次經歷) | 服務機關、學校 | 職 稱 | 服務期間起訖年月 | 離職原因註記 |
|  |  |  |  |
|  |  |  |  |
|  |  |  |  |
| 專業證照 | 證照名稱、類別 | 證書字號 |
|  |  |
|  |  |
| 英語能力 | □是，具有英語能力證書，證書別：＿＿＿ ＿□否 |
| 繳交證件 | 1 | 報名表(務必簽名) | 件 |
| 2 | 切結書(務必簽名)及個人自傳 | 件 |
| 3 |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 件 |
| 4 |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件 |
| 5 |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及其他經歷等相關資料影本。 | 件 |
| 6 | 其他證明文件影本（如專業證照、英檢證明、退伍令等），無則免附。 | 件 |
|  7 | 掛號回郵信封(**如欲檢還所附證件始需檢附**)  | 件 |
| 1、請將證件影本(A4)依上列順序裝訂。2、其他個人績優或特殊事蹟資料，得自行準備並於參加口試時，提交評分委員參閱。 |
| **1.□是 □否 ：有配偶及三親等以內之血親、姻親在本校服務。【請勾選，必填】****2.勾選是請填寫：姓名： 關係：** |
| **以上繳交證件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填表人： (簽名)111年 月 日 | 人事室審查結果： （ ）核符 （ ）不符審查人員簽章： |

**切結書**

附件2

 立切結書人　　　　　 報名參加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約僱人員(管理員職務代理人)甄選，除已詳閱甄選簡章等相關資料規定外，如有下列情事，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1. 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到校辦理報到、簽約作業者。
2. 提供資料有不實之情事者。
3. 經發現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第28條規定情事之一者。

此致

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通　訊　處：

　　　　　　 電　　　話：

中華民國111年 月 日

**臺南市立文賢國民中學約僱人員(管理員職務代理人)甄選個人自傳**

附件3

甄選職務：約僱人員(管理員職務代理人)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現職服務機關 |  | 現職職稱 |  |
| **自傳(約500字以下，請以電腦打字)**（含成長歷程、學經歷簡述、**專長興趣**、工作經驗態度、個人服務理念、**報考本校原因**、自我工作期許…） |
|  |